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5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

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,572,691.32 元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，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3,555,405.99 元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12,829,475.50 元。

鉴于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已经完成，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，公司拟进行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，不转增，不送红股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总股本为 227,978,929 股，以扣除公司回购库存股份 2,760,030 股后的股份总数 225,218,899 股为基数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,260,944.95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1 年 1-6 月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2.31%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年8月27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。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、公司经营现状、未来发展规划、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。同意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8月30日